

● [清] 陈森 撰
● 上

品花寶鑒

● 宝文堂书店



传统戏曲、曲艺研究参考资料丛书



品花寶鑒

〔清〕陈森 撰

高照 校点

• 宝文堂书店

品花宝鉴 (上下两册)

宝 文 堂 书 店 出 版

(北京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文 字 六 〇 三 厂 印 刷

字数 559,000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29.375 插页 4

1989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1989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2,000 册

ISBN 7—80030—142—7/I·100

定价 9.65 元

传统戏曲、曲艺研究参考资料丛书

出版说明

我国古典小说，特别是历史演义和公案、侠义小说，同传统戏曲、曲艺有着历史的渊源关系。自元代以来，历经明、清以迄民国，各剧种的传统剧目和曲目，大部分取材于上述各类小说，它们互为影响，不断丰富和发展，流传于民间。但是，这类小说版本杂乱，且疏于清理、校勘工作，建国以后，出版极少，加之十年浩劫，成为禁书，毁坏殆尽。粉碎“四人帮”后，传统戏曲、曲艺恢复上演，传统剧目和曲目的推陈出新工作，成为当前一项重要的任务。为适应这一工作的需要，向戏曲、曲艺工作者和其他文艺工作者提供研究、参考资料，我们计划出版这套“传统戏曲、曲艺研究参考资料丛书”。各书皆约请专业工作者收集、选择较好的版本，在保持原貌的前提下，参阅各本，作必要的勘误和标点。

这套丛书中，有一部分人民性较强，如《杨家将演义》等书。取材于杨家将故事的剧目和曲目，几百年来，演、唱极为广泛，深受人民群众喜爱。也有一部分如《施公案》等书，

历来流传广泛,但争议较大,看法不一。我们将有关这些作品的部分评论,略加摘引,附于书后,以供戏曲、曲艺工作者和有关研究工作者评价该书时的参考。

这套丛书将根据它的不同内容,分别采取公开或内部的两种方式发行。

我们所选的版本不一定理想,校勘、标点也不尽完善,疏忽与错误之处,皆所难免,希望读者指正。

宝文堂书店编辑部

校点说明

《品花宝鉴》是清道光年间的一部长篇世情小说，共计六十回。据赵景深先生考证，《品花宝鉴》的前三十回成于道光十七年（1837），后三十回成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其间相隔十二年之久。最初刊印年代是道光二十九年（见《品花宝鉴考证》）。作者陈森，号少逸，“道光中寓居北京，出入菊部中，因拾闻见事”，遂写成此书（见鲁迅《中国小说史略》）。

《品花宝鉴》描写清代乾隆后贵族公子名士与优伶的交往，反映了清朝贵族子弟奢侈无度的生活，梨园的现状，以及优伶们的痛苦生活，并对优伶所遭受的凌辱与痛苦，寄寓了同情，对某些朝廷命官的丑态，以及封建科举制度的黑暗，也在一定程度上，给予揭露与嘲讽。所以，它具有一定的认识价值。

一些研究者认为，《品花宝鉴》是一部主题不寻常的小说，是中国古典小说中独一无二的大胆描述同性风情的作品。作者用精细的形容笔法，描写了演员中的性变形现象，对同性恋和异性恋的情欲的勃发，描写得有声有色，毫无节制。这些描写，是与作者的写作意图相呼应的。作者在开

卷之初，即明确提出，该书要写几个“用情守礼之君子”与几个“洁身自好的优伶”，把这些“君子”“优伶”作为“上等人物”；同时也要写一些所谓淫、邪、荡、贪、祟的“下等人物”，试图通过邪、正的对比，加以褒贬扬抑，取惩恶扬善之意。正是由于作品的构思与刻画人物的需要，使这部作品雅俗共存。鲁迅称之为“并陈妍媸”，“时杂猥辞”。

书中最重要的主角是梅子玉和杜琴言，是作者的理想人物，一为才子，一为男性旦角演员。书中以精细笔法，描写他们“两情相悦”，以致于温情软语，累牍不休。他俩并非友情，而是达到友情以上的同性恋了。这些描写性变形的文字，使人读起来有些肉麻。作者也描写了几个反面人物：沉缅于两性的性欲之中的公子哥、富商，同性恋的和尚，卖淫的优伶、理发匠及偷情的粗俗女子。这种描写，正是为了表达作者邪正对比、惩恶扬善之意。

《品花宝鉴》不仅细致地描述了演员生活，而且生动地描写了戏剧的社会背景，人物活动，以及对当时各式各样的戏剧风格的评解。书中把戏剧活动与官场活动密切关系表达出来，这在戏剧史中是少见的。特别是小说中有百多处涉及到了昆剧，具有较大的资料价值。

十九世纪初，兴盛一时的昆剧，虽然在江南仍然维持着往日兴旺的局面，然而，事实上它已经由盛转衰。小说中虽然多次描述昆剧演出情况，但也写出了花部争胜的状况。小说的描叙，还反映了昆剧艺术魅力的减衰。这对研究昆剧史，提供了可贵的材料。尤其令人感兴趣的是，书中引用

100多个剧目,其中大部分是昆剧剧目。在此,罗列其中主要剧目如下:

南浦 刘唐 闹庄 独占 扫花 三醉 议剑 谒师
赏荷 功宴 瑶台 偷诗 题曲 絮阁 闻铃 春睡 俊
曲 密誓 窥浴 山门 出猎 田猎 游园 惊梦 寻梦
明珠记·侠隐 拾金 嫖院 女弹词 赏秋 赶车 鹊桥
密誓 瑶台盘 秋亭会 制谱 舞盘 小宴 琴挑 秋江
折柳阳关 卖钗 分鞋 藏舟 草地 寄扇 双红记 盗
令 青门 刺虎 杀舟 乔醋 相约 讨钗 拷艳 寄子
储谏 回猎 断机 番儿 冥勘 哺啜 草桥 麻地
花婆 火判 草相 封房 辞阁 卸甲 阉丁 茶房 拔
眉 刺目 跌雪 堕冰 花鼓 跪池 投井 扫松 扫秦
挡汉 酒楼 追信 改书 冥判 空谷香 惊丑 吓痴
飞熊梦 伏虎韬 卖子投渊 思亲罢宴 眠香 相约·
相骂 游湖借伞 搜山打车 别母乱箭 训子单刀 闹朝
扑犬 打店偷鸡 刺梁 阳告 当巾 燕子笺 李陵返汉
燕丹灭秦 诸葛延年 明妃归汉 明妃入关 群仙高会
挑帘 裁衣 观画 拾画 对歌 埋玉 踏月 扫花
石洞 访鼠 看袜 借靴 醉妃 醒妓 牝贼 势僧
打店 逃关 抢轿 杀惜……

一百多个剧目如果全部列出,将占本文很大篇幅,我只举上例几十种。这足以说明昆剧剧目之丰富,反映了昆剧演出的兴盛;同时,它们也为戏剧研究家们提供了当时昆剧发展状况的可靠的资料。《品花宝鉴》的这一宝贵价值,超

过同时代的任何小说。

《品花宝鉴》显露出不少痕迹，说明它是在《红楼梦》影响下产生的，特别是在艺术表现技巧上，学习甚至生吞活剥地摹仿《红楼梦》之处甚多。就连主要人物梅子玉、杜琴言，也如《红楼梦》中的贾宝玉、林黛玉一般。陈森在这方面缺乏创新性。但是小说人物众多，场面也大，写情极尽缠绵悱恻；园林建筑的描写，联额题咏，饮宴中的酒令、联句，以及名士名优间墨翰往来，诗词歌赋、书画金石，无不涉及；上元节的猜谜、龙灯等等写得有声有色，虽然有卖弄之嫌，使作品拖沓松散，但是通过诗词作品刻划人物性格，也有可取之处。同时也使作品内容丰富，色彩绚丽，对研究文化史、民俗学提供了形象的资料。

《品花宝鉴》的作者以细腻笔法，将戏剧和其它都市文化及政治背景的密切关系等情况生动地表达出来，不仅对了解中国戏剧表演艺术的来源有帮助，从中国戏剧史研究上看，它是一本非常珍贵的参考资料。同时它对研究中国小说发展史及文学史也具有一定的价值。

但是，由于诸多原因，例如作品中有些章节有宿娼狎妓、玩弄男优等秽褻不堪的描写，所以四十年来从未整理出版过。此次，宝文堂书店将《品花宝鉴》作为“传统戏曲、曲艺研究参考资料”加以整理出版，给研究者提供了一份有益的研究资料。

《品花宝鉴》有不少版本，除清道光己酉刊本外，还有清咸丰间刊本，改题为《燕京评花录》的1913年石印本，改题

为《怡情佚史》的石印本。此次出版的刊本，是据道光己酉（1849）年的两种不同刊本校勘整理的。由于这部作品所具有的特点：在文学史上有一定价值，受到研究工作者的重视，而且是四十年来第一次整理出版；作品本身包容诗、词、曲、赋、楹联等各类文学体裁、形式，所以我们的整理校勘工作力求小心细致，标点断句尽量避免错讹。它的读者对象主要是研究者、行家，要在“圣人”面前卖《三字经》，可能贻笑大方。更重要的是不能损害原著的本来面目。也正因为如此，这部作品也不能等同其它一般的古旧小说，只是整理后为读者提供一个通顺可读的本子，有时或可稍作文字的改动。这本小说更需要的是保留作品原貌，不轻易妄改字或句。就是所据版本的残页，也据“古籍刊行社”本增补，使其成为完整的本子。

有几点需要向读者交待：

原著中有一些明显的笔误，以及人名、地名前后不统一处，则作了更正。如对高卓然称“车兄”，“车”字显然是“卓”字之误；如杨方猷，后半部均误刻为“杨方猷”。又如“桃坞”，个别处作“桃花坞”；“停云叙雨轩”，个别处作“停方叙雨斋”。

此外，原著情节描写过程中有些失误，但又不便改动。如20回写游园，作品说从花艇中走出“五个人”，但只注明四位姓名，漏写一人。而紧接的下文，却出现大量描写王兰保的文字，显然漏写的一人是王兰保。

又如第七回写诸名士饮酒联句，就出现两处描写失误：

一次漏写一人，一次诗句前后文不一致。

对作品中某些章节有较露骨的色情、秽亵的性描写，在不影响作品原貌和风格的基础上，稍作技术处理。

“附录”里，收入鲁迅《中国小说史略》中有关论述《品花宝鉴》的部分，赵景深《〈品花宝鉴〉考证》、美国李林德《介绍性变形小说〈品花宝鉴〉中的昆剧与戏剧》，供读者参考。

疏漏、不妥之处，敬请指教。

校点者

1989年春三月

品花宝鉴题词

一字褒讥寓劝惩，贤愚从古不相能；情如骚雅文如史，
怪底传钞纸价增。

骂尽人间谗谄辈，浑如禹鼎铸神奸；怪他一只空灵笔，
又写妖魔又写仙。

闺阁风流迥出群，美人名士斗诗文；从前争说《红楼》
艳，更比《红楼》艳十分。

卧云轩老人题

序

余谓游戏笔墨之妙，必须绘形绘声。传真者能绘形而不能绘声，传奇者能绘声而不能绘形，每为憾焉。若夫形声兼绘者，余于诸才子书并《聊斋》、《红楼梦》外，则首推石函氏之《品花宝鉴》矣。

传闻石函氏本江南名宿，半生潦倒，一第蹉跎，足迹半天下。所历名山大川，聚为胸中丘壑，发为文章，邪邪正正，悉能如见其人，真说部中之另具一格者。余从友人处多方借抄，其中错落不一而足。正订未半，而借者踵至，虽欲卒读，几不可得。后闻外间已有刻传之举，又复各处探听，始知刻未数卷，主人他出，已将其板付之梓人。梓人知余处有抄本，是以商之于余，欲卒成之。即将所刻者呈余披阅，非特鲁鱼亥豕，而与前所借抄之本少有不同。

今年春，愁病交集，恨无可遣，终日在药炉茗碗间消磨岁月，颇觉自苦，聊借此以遣病魔。再三校阅，删订画一，七越月而刻成。若非余旧有抄本，则此数卷之板竟为爨下物矣。至于石函氏与余未经谋面，是书竟赖余以传，事有因缘，殆可深信。

尝读韩文云：大凡物不得其平则鸣。又云：择其善鸣者

而假之鸣。余但取其鸣之善，而欲使天下之人皆闻其鸣，借纸上之形声，供目前之嘯傲。镜花水月，过眼皆空；海市蜃楼，到头是幻，又何论夫形为谁之形，声为谁之声，更何论夫绘形绘声者之为何如人耶！世多达者，当不河汉余言。是为序。

幻中了幻居士

品花宝鉴序

余前客都中，馆于同里某比部宅，曾为《梅花梦传奇》一部，虽留意于词藻，而未谐于声律，故未尝以之示人。比部赏余文曲而能达，正而能雅，而又戏而善谑，遂囑余为说部，可以畅所欲言，随笔抒写，不愈于倚声按律之必落人巢臼乎！时余好学古文诗赋歌行等类，而稗官一书心厌薄之。

及秋试下第，境益穷志益悲，块然磈礧于胸中而无以自消。日排遣于歌楼舞榭间，三月而忘倦。略识声容使艺之妙，与夫性情之贞淫，语言之雅俗，情文之真伪。间与比部品题梨园，雌黄人物，比部曰：“余属君之所为小说者，其命意即在乎此，何不即以此辈为之？如得成书，则道人所未道也。”余亦心好之，遂窃拟之。始得一卷，仅五千余言，而比部以为可，并为之点窜斟酌。继复得二三卷，笔稍畅，两月间得卷十五，借阅者已接踵而至，缮本出不复返，哗然谓新书出矣。继以羁愁潦倒，思室不通，遂置之不复作。

明年，有粤西太守聘余为书记，偕之粤。历游数郡间，山水奇绝，觉生平所习之学皆稍进；亦尝游览青楼戏馆间，而殊方异俗，鲜称人意。一二同游者，亦木讷士，少宏通风雅。主人从政无暇，此书置之敝麓中八年之久，蟬蚀过半，

余亦几忘之矣。

及居停回都，又携余行，劝余再应京兆试。粤境皆山溪幽阻，水道如蛇盘蚓曲，风雪阻舟，迤迤沙石间，日行一二里二三里不等。居停遂督余续此书甚急，几欲刻期而待。自粤兴安县境，至楚武昌府境，舟行凡七十日，白昼人声喧杂，不能构思，夜阑人静，秉烛疾书，共得十五卷。及入长江，风帆便利，过九江，抵金陵，乡心萦梦，不复能作矣。至都已七月中旬，检出时文试帖等，略一翻阅。试事毕，“康了”如故。年且四十余矣，岂犹能如青青子衿，日事咕嗒耶！固知科名之与我风马牛也。贫乏不能自归，仍依居停而客焉。

有农部某君，十年前即见余始作之十五卷，今又见近续之十五卷，甚嗜之，以为功已得半，弃之可惜，属余成之。且日来晓晓，竟如师之督课。余喜且惮，于腊底拥炉挑灯，发愤自勉，五阅月而得三十卷，因以告竣。又阅前作之十五卷，前后舛错，复另易之。首尾共六十卷，皆海市蜃楼，羌无故实。所言之色，吾目中未见之色，所言之情，皆吾意中欲发之情；所写之声音笑貌，妍媸邪正，以至狹邪淫荡，秽亵诸琐屑事，皆吾私揣世间所必有之事，而笔之所至，如水之过峡，舟之下滩，骥之奔泉，听其所止而休焉，非好为刻薄语也。至于为公卿，为名士，为俊优，佳人才婢，狂夫俗子，则如干宝之《搜神》，任昉之《述异》，渺茫而已。

噫，此书也固知离经畔道，为著述家所鄙，然其中亦有可取，是在阅者矣。旷废十年而功成半载，固知精于勤而荒于嬉，游戏且然，况正学乎！某比部启余于始，某太守勸余于

中,某农部成余于终,此三君者,于此书实大有功焉。倘使三君子皆不好此书,则至今犹如天之无云,水之无波,树之无风,而纸之无字,亦安望有此洒洒洋洋,奇奇怪怪五十余万言耶!脱稿后,为序其颠末如此。天上琼楼,泥犁地狱,随所位置矣。石函氏书。